

深圳海联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第一大股东的关联方涉及仲裁 暨股份被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深圳海联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广东南方通信建设有限公司（简称“南建公司”）委托广东木坤律师事务所发来的《告知函》，深圳市盘古天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盘古天地投资”）持有的公司第一大股东深圳市盘古天地产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深圳盘古”）的 5.76%股权被冻结。随后公司就有关事项向深圳盘古进行了解并收到深圳盘古发来的《情况说明》，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案件基本情况

2015 年至 2017 年期间，南建公司为盘古天地投资昔时控制的深圳市雅力数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雅力数据”）、深圳市雷森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雷森投资”）、深圳市盘古数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盘古数据”）及泉州市盘古数据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泉州盘古”）（该四个公司统称为“项目公司”）部分机房建设工程总承包方。深圳盘古的控股股东盘古天地投资及其实际控制人徐锴俊先生等

相关方为项目公司与南建公司签订的机房建设工程合同的全部债务提供担保。

二、仲裁事项受理的情况

因项目公司未结清项目款项，担保方未履行担保义务，南建公司于2018年8月22日向清远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清远仲裁委员会已于2018年8月31日立案受理。

2018年9月18日，南建公司向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提出财产保全申请。2018年9月21日，就保全事项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出具民事裁定书，涉及到盘古天地持有的深圳盘古的5.76%股权被冻结，冻结额度合计为2,880万元，冻结期限自2018年9月28日至2021年9月27日。

三、裁决情况

目前，上述仲裁尚处于仲裁流程中，双方正在进行和解协商。

盘古天地投资及徐锴俊先生表示盘古天地投资的经营情况正常，作为担保方将积极督促各方尽快达成和解意见并妥善解决相关事项。

四、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五、风险提示及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仲裁事项及裁决情况均为深圳盘古提供，公司无法核实相关信息的准确及完整性，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目前，公司经营情况正常，上述事项未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将密切关注该事项的进展,及时履行相关的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目前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六、备查文件

- 1、广东木坤律师事务所发来的《告知函》;
- 2、深圳盘古发来的《情况说明》;
- 3、仲裁等相关文件。

深圳海联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月10日